

原 序

一切部类的学术，一切艺术，甚至轻松的生活领域都有许多小辞典。在我们的世纪里，有人花了不小劳动，使学术浅显化，使之为广大的人群易于阅读和接近。然而，直到现在还没有人尝试把神学通俗化。尽管时常有简要叙述神学的著作问世，但对神学仍是不甚了了。恰恰相反，在这类指南中，神学的概念似乎弄得更加混乱了；而那些专心致志研究神学的人，那些议论神学最多的人，那些对神学具有特别浓厚兴趣的人，从这类指南中，很少能得到使他们自己的思想清楚和明确起来的东西。

为了填补这一空白，我们出版我们提出的小册子。应该把它看作神学指南 如果乐意的话 也可以看作《袖珍神学》 因为每个人都能很容易从其中找到关于这一重要领域的任何问题的答案。无论是老年人或青年人，无论是学问渊博的或没有受过任何教育的人，甚至妇女，用了我们这本小辞典，都有可能就许多一直为大雾所笼罩的问题勇敢发言。

因此，我们相信我们这本纯属试验性的著作将受到读者的欢迎，更重要的是，将受到僧侣们的赞许，因为僧侣们会在其中找到他们自己的一切权利的可靠论据。其实，如果说我们这一小辞典具有什么跟以前一切有关神学著作不同的优点，那就是它把一切神学问题紧密地联系起来。每个人只要浏览一遍，就会相信神学的真理是彼此交织在一起的；每个人都会看到：神学真理的来龙

去脉都是以僧侣为中心的。每个人都将明白：宗教的各部分是互相支持的，因而一系列的宗教真理都是密切结合的、一致的。总之，每个人都不难确信：宗教为神学家们所创造，它仅仅注意到他们的利益。宗教是一个具有真正神圣性的体系，其巩固性是世界上什么东西也不能加以动摇的。

神甫贝尔尼埃神学硕士^①

霍尔巴赫的所有论著都是被迫匿名出版的。他通常是在荷兰修订自己的著作并在那里付印，或是不署名，或是用米腊波，贝尔尼埃，已故的弗勒勒等名字。霍尔巴赫《袖珍神学》一书的署名是神甫贝尔尼埃神学硕士。——俄译本编者

袖珍神学

或

简明基督教辞典

作者

神甫贝尔尼埃

神学硕士

緒 論

你要立他们在全世界作王。

(《诗篇》第 45 篇,第 16 节)①

每一种劳动都应该得到报酬。公正的法律要求：在每一个国家中，公民都应按照他对同胞所做之事是善或恶而得到奖励或惩罚。社会的利益要求：最有用的社会成员最受重视；无用的受到轻视；有害的则受到仇视或惩罚。我们的判断应该以这些不容置辩的原则为基础。高官显职、特权、荣誉、物质享受 是社会上最有功或社会最需要的人从它或它的代表那里获得的奖赏。如果社会在这方面处理不当，如果嘉奖了不配的、无用的和有害的人，它将自食其恶果。毫无疑问，它这种盲目行动的根源必须在某种错误见解或成见中寻找。

这些原则是不会引起任何人的异议的。所有国家都应该遵循这些原则。国家给予某些人以特权，似乎就是认定，国家本身将从他们那里获得利益，或者至少是期待从他们那里获得利益。所有国家给予自己的帝王以荣耀的地位，使他们享有相当广泛的全权，给予他们各种收入，正是因为认定他们是国家幸福的源泉并且想以此来酬答他们治理国家的劳绩。国家把贵族等级置于备受尊敬的地位，正是因为认定它是国家的堡垒，是善于指导和协助国王治

原文为“《诗篇》第 44 篇,第 17 节”这里是按中文《圣经》改写的。—— 中译本编者

理国务的最文明的阶层。最后，国家对僧侣表示深厚的敬意，也是有充分理由认定他们是一个神选的、负有领导大家走获救道路的使命的集团。获救的道路是所有人民热烈追求的目标。人民很懂事，宁愿要来世的、长久的幸福，而不要这个世界的昙花一现的幸福。这个世界不过是无比美好生活中的一个过渡阶段而已。

宗教是人类最强大的动力之一。欺骗性的伪宗教与来自上帝的真宗教，分享着生动深刻地感化人们头脑的权利。世上所有人民向永远不能了解的神膜拜，在敬畏和希望之间辗转踌躇，一句话，他们作为信教的人，都认为没有圣仆的精神救助，他们是不行的。因此，僧侣到处都成了国家中的第一等级，获得了支配其他人的权利，博得了最大的荣誉，取得了巨大的财富，使自己的权力甚至凌驾于国王的权力之上。国王在任何时代都不得不在享有人民无限信任的神秘力量的圣仆面前低首下心。

圣仆几乎经常和到处都是国王的主人。国王的权力不仅不能施加于天主的仆役，而且还要对他们退避三舍。圣仆享有崇高的地位，普遍的崇拜，和不受惩罚的权利。他们常常以神的意志来为自己的不法行为辩解，神的意志似乎是从属于他们的。总之，天和地都同样应该听其摆布，国王也只有服从圣仆的更强大的权力的情况下，才能行使自己的权力。

伪宗教也遍布全国，因此，它的供职者与真宗教的供职者同样享有无限的权力。人民则心甘情愿地信奉神奇的或来自神的东西。他们很容易信赖自己的僧侣，因为僧侣在任何地方都惯于掌握人民的思想，使他们听信自己。因此，僧侣到处有极广泛的特权，有用之不尽的财富，有巨大的威信，最后，有作恶不受罚的可能性。这

就不足奇怪了。我们看到：僧侣在所有国家中制定了仪式和礼节，其荒谬和非人道常常令人目瞪口呆；我们看到：僧侣是如何利用一系列的捏造来达到自己的目的，而人民则按照他们的指示认为这些捏造是神圣的。几乎在所有国家中祭司都曾用人作祭品。要使人们更加尊敬圣仆和更加慷慨地捐助，就必须把神说得威严可怕。祭司规定了许多对他们的贪财心和欲念有利的宗教仪式。最后，他们在人民眼前犯了罪，而被他们愚弄了的人民，不仅不予以惩罚，而且还表示赞同，认为僧侣愈作恶，则老天愈会垂怜。

腓尼基的莫洛赫曾要求用儿童做他的祭品。在迦太基也向他献过这样的祭品。曾有人用异邦人的血祈求塔夫利达的女神发慈悲。墨西哥人的神曾要过几千人的生命。克勒特人的祭司曾用自己的俘虏做祭品。穆罕默德的神最喜欢用火和剑来传布其宗教，因此他要求整个整个的民族作牺牲。毕竟，活神的仆役们为了祈求他的垂怜所残害的人此所有其余祭司总共所残害的人还要多。

事实上，在伪宗教中是犯罪的滥施权力的行为，在真宗教中则是合法的和神圣不可侵犯的。毫无疑问，我们所崇拜的上帝比多神教徒所崇拜的诸伪神要伟大得多，他应该得到比诸伪神更多的敬畏。他的祭司应该受到更多的尊敬和更多的酬劳。的确，我们看到：耶和华的仆役们没有仔细分析过某个可怜牺牲品——人或畜——的内心，而是为了真神的荣誉一下子就屠杀了整个整个的城市，军队，民族。这样做无疑是为了证明上帝的优越地位，为了提示我们要虔信他的仆役。因此，我们不应该把这些无数的牺牲归罪于上帝的仆役——不，我们应该从他们的行为中汲取关于我们的上帝的崇高思想。我们不应该谴责而是应该赞美这些宗教

的迫害，这些宗教的摧残，这些空前未闻的刑罚——这一切只有在抱有成见的人看来才是暴行和罪恶；我们应该赞扬神仆赐予的关于我们的上帝的崇高观念。我们应该加倍地忠于神仆，因为他们教导我们去理解上帝的伟大并且为了上帝的光荣而作出了丰功伟绩。不错，执拗的人类有时也由于与其本性和理智相矛盾的事而准备叛乱。但是，大家不是都知道本性是堕落的，而理智是欺骗我们的吗？我们只要有一个信念就够了，这就是：在信仰的领域里僧侣永远是正确的。

总之，我们应该用信仰的眼光去观察僧侣的行动，这样，我们就会发现：他们的行为总是无可指责的，而那种在我们看来是犯罪的和狂妄的东西，乃是来源于高深的智慧和善良的政策，并且应分得到神的嘉许。神对一切的判断与无用的凡人的判断完全不同。简言之，坚定的信仰会在我们的眼中证明僧侣的所有行为都是正当的。

因此，不难从我们的教士和主教身上，洗去那些庸碌浅薄的人或失去信仰的渎神者强加给他们的一切莫须有的罪责：比如，有人常常责备他们极端虚荣；愤怒地议论僧侣对世俗政权的阴谋；痛恨那些骄横的、企图取得支配国王、废黜国王、摘掉其皇冠的权利的僧侣。但是，实质上还有什么能比这更合理呢？难道国王及其臣民不应该服从教会？难道人民的代表不应该向神的代表让步？有谁可以议论那些从神那里获得大权的人的权利呢？

因此，在虔诚的基督徒眼中，僧侣的一切妄图都是最合理不过的。没有什么比违抗圣仆更有罪了；没有什么比想与圣仆分庭抗礼更放肆了；没有什么比企图谴责他们或使这些圣人服从俗人的

法律更轻率了。圣仆只应受神的法庭的管辖，因为这个法庭是他们自己领导的，由此可见，教士只服从教上。

我们从某些旅行家的报导中得知，在几内亚的沿海地区，国王在登位前必须经受规定的圣礼，否则臣民就不承认他的政权。其礼如下：国王就地躺着，祭司一只脚踩在他腹上，一只脚压他的喉咙，迫使他宣誓永远听从僧侣。

如果说微末小神的祭司尚且具有如此崇高的权利，那末，基督徒的最高圣仆——基督在世上的代理人，全世界之神的代表，王中之王的助手——的权力该是怎样的呢？！

每个感到神的伟大的人，一定会感到神的仆役的伟大。轻视神的仆役就等于否定神的存在；谁不听从君主的代表，那就是对君主政权的叛逆。显而易见：在世界上没有谁高过圣仆，修道士，卡普勤；最高的神职人员在所有凡人之上。乡村的教士永远是其领区的第一号人物，而教皇毫无疑问是全世界的第一号人物。

我们唯一所需要的，这就是获救。我们被派到这个世上来只不过是“怀着敬畏和战战兢兢的心情”请求拯救，因为我们应该对上帝敬畏和在上帝的仆役们面前战战兢兢。他们是天国的主人，他们有开天门的钥匙，只有他们认识通往天国的道路。由此不可避免地得出结论：我们应该听从他们甚于听从世上的国王，国王的权力只不过施加于肉体，而僧侣的权力却远远超出这一生。不仅如此。如果国王自己也力求获救——他们也应该如此！——那末他最好还是盲目信赖宗教的导师和领导者，因为只有他们能够给予那些恭聆其诫命的人以来世幸福。从此就得出，凡不追随僧侣的国王，就会显露出无信仰，并且可能带头去损害臣民的信仰。但

由于没有信仰就不可能获救，而获救又是唯一的需要，所以，从这里可以得出结论：僧侣必须决定如何对付不听话的国王。僧侣常常认为：*oportet unum mori pro populo*（一人应为全民死），这种理论对国王是非常不愉快的，对社会是非常有害的，但是，根据耶稣会教徒的、从未受到教皇指责过的意见，对教会却非常有利。

总之，我们看到，国王为了自己的利益应该听从僧侣。国王在世上的政权仅有一个目的，这就是使教会繁荣昌盛。如果僧侣不满，国家就不得太平。我们知道，来世幸福是有赖于教士的，它比起尘世幸福来，更使国王关心。因此，国王的权力应该服从圣仆的权力，只有圣仆知道，通过什么道路才能获得天国的光荣。国王应该是僧侣意志的执行者，因为僧侣是神的意志的体现者。因此，国王只有服从上帝，即服从他的僧侣，才算忠于自己的职守，才有权供职。如果僧侣认为对教会的利益来说有必要的话，国王就必须折磨、迫害、放逐和焚烧自己的那些没有为拯救自己的灵魂作什么、背离了正确道路或可能使别人背离这条道路的臣民。

事实上，凡为拯救人类做事，都是被允许的。摧残身体以使灵魂得福，是完全合法的；把那些阻挠僧侣的神圣愿望的流氓斩尽杀绝，会给基督教的政治带来极大的好处。我们不仅不应该谴责僧侣以拯救人类为目的的残酷行为——他们这样做是为了给灵魂以善意的感化，——只要可能的话，应该允许他们加倍其酷行，或者至少是延长他们使**瀆神者**遭受的苦难；无庸争辩，这将使他们所宣扬的教义接近**瀆神者**的内心。如果谁发明某种能延长和加重异教徒痛苦的方法，那末，毫无疑问，他就是给异教徒的灵魂作了很大贡献，并且应该得到教会及其供职者的感谢。

因此，善良的基督徒不仅不应该责备圣仆——亲自或借助于世俗政权 即国王、官员和刽子手——对他们力图使其投入教会罗网的人所采取的严酷措施，而且应该千方百计地协助他们的善举和发明能更快地根绝谬误、拯救人类灵魂的新措施。

因此，愿大家不要再罪怪教会的迫害、放逐、囚禁、拷打和火刑。相反，我们应该为这些神圣的惩罚惋惜，它们施行了好多世纪，并没有达到预期的成果。我们应该试找更可靠的根绝异端的方法，主要是，决不心软或因怜悯而宽容。宽容虽然符合人道，但不容于教会的精神、真基督教的虔诚、威严的上帝的意旨、圣仆的性格。圣仆为了博得我们的景仰和尊敬，应该比神更严厉，心肠更硬。

神者谴责主的仆役进行既有趣又神圣的争论，说它们是世界上骚动、纠纷、迫害、宗教战争、革命的最经常的原因 这也是毫无根据的。难道这些瞎子不了解战斗的教会非战斗不可吗？如果他们信仰，他们就会明白：慈悲的神力图拯救自己的创造物；受苦受难，这是可靠的获救道路；安宁和幸福会使人民浸沉于对教会及其供职者漠不关心的危险气氛之中；在贫困和眼泪之中生活对基督徒是有益的；教会很注意使它的教士们相互争吵，使它的信奉者不停止纠纷，使人民以在这个世界上的不幸去换取在那个世界上的幸福。所有这一切对有幸具有真正信仰的人来说是十分清楚的。神学家们的争论最能促使人们领悟这一点了。他们为了实现神的意志，使我们指望他们永远争吵下去和指望其追随者直接发生冲突。

不应该象常常发生的那样责备圣仆贪婪和勒索。相反，我们

应该衷心感谢那些关怀我们的人：他们为我们经常用神所不许的方法得到的财产担心；他们设法使我们摆脱那些阻碍我们获救的财富。教会掠夺人民，以便他们能够得救；它使人民陷于贫困，以便他们能厌弃尘世和尘世幸福并向往来世幸福。只要他们对自己的僧侣表示忠顺和慷慨，来世幸福就会在天堂里等待他们。

至于谈到应该仇视那种谴责教会的科学，这在圣书中就已规定了。科学使俗人傲慢起来，也就是使他们变得无礼和不十分听从精神导师。基督徒应该处于永恒的童稚状态；他们终生都应受一心希望他们有福的教士的庇护。所有科学中只有一门是需要的，那就是关于救度的科学。要掌握这门科学，只须听人摆布就够了。如果人们打算发表议论，那教会不就是要出事吗？

神学带给人类的幸福真是不可估量啊！神圣的祭司的工作只是代别人思考永恒真理。他们不停地开动脑筋，去找寻某些思想，因为没有这些思想的指导，人民就会处于无知的黑暗之中。他们用三段论法永远扑灭了危险的健全理智，打乱了世俗的逻辑，堵塞了理性之口。理性决不应该干涉教会的事务。多亏神学，连妇女都能参加宗教上的争论；人民才有了关于获救所必需的真理的正确概念。

还有人责怪僧侣曲解道德，把它变为一系列的仪式和礼节；责怪僧侣本人忽视道德并且不用以教人。但是，要知道僧侣丝毫不需要人类道德，它常常是与神圣的和超自然的道德不相容的。僧侣教给我们的基督教道德与那种以社会安宁为宗旨的卑鄙的微末道德，怎能相比呢？难道社会可以在世上获得幸福吗？社会如具有能使其服从僧侣的信仰，具有能帮助它忍受苦难的希望，具有教

会如此巧妙地用来达到自己目的的对邻人的爱，不是更好吗。如果成为恭顺的即唯命是听的人；成为虔诚的即从内心忠于教会的一切古怪想法的人；在各方面遵循教会的指示；最后，拥护莫名其妙的教会决定，有了这些不就能获救了吗？社会道德只有对于多神教徒才是好的，对于基督徒是不需要的，甚至是有害的。基督徒为了获救只需要僧侣或耶稣会教徒的道德，这些人比哲学家清楚得多地知道：获救需要什么。基督教的道德，福音书上的道德，敬神的仪式和礼节，这一切都是对教会有利的；而人类的或世俗的道德不会给它带来任何好处，而且常常违反它的意愿。

有鉴于此，还有谁会负心或盲目到这种程度，以致不承认，社会从神圣的饱读经卷者的无休说教和经常重复的诫命中获得了很大的好处呢？他们的严重义务就是没完没了地要我们牢记福音书上的真理，这些真理对于没有信仰的人来说是不能理解的。人民听这种说教已经十八个世纪了，我们完全有理由说，还会继续很长的时期。如果有人对我们说：我们的教士和圣修士虽然非常努力，但不见任何改善，那末我们可以回答：这一事实显然证明神的存在，因为神在为自己的僧侣操心，他了解：假如人类有所改善，实施较合理的法律，进行较正当的教育，提倡较易理解的道德，励行较为英明的政策，那人类就可摆脱教士而自己对付下去了。神很关心使人们继续处于愚昧状态，而使教会导师经常有机会向他们布道，从他们那里受取教导费。

由于我们神圣的宗教，世俗的政策和尘世的道德受到极端的鄙视。世俗的政策曾被归结为与僧侣和睦相处，尘世的道德则被归结为履行僧侣所规定的一切仪式。毋庸争辩，这一点就足以使

宗教繁荣，使教会太平无事。现在，全部政策就是纵容僧侣的欲望，全部道德就是对僧侣俯首听命。

如果人们有朝一日认真考虑政策或人类的道德，他们很可能摆脱宗教及其供职者而自己对付下去。但是，没有宗教和僧侣，人民将会怎样呢？毫无疑问，他们会注定灭亡——他们会失去献祭、寺院、赎罪、忏悔、圣餐、所有重要的仪式和有意义的礼节。上述种种事物的良好作用，我们在如此之多的世纪中都有体验，这些事物是如此巧妙地使人们在教士面前俯首听命。如果人类坚信：需要成为善良的、人道的、容让的、正义的，那末，对于维持教会权力不可或缺的纠纷、偏执、宗教仇视、迫害、精神病等等就会消失。如果国王们知道：他们的臣民和睦共居对他有益，健全理智和正义要求给予所有忠诚和善良的公民以言论自由；如果这些国王不用教义问答而用人类的、大家懂得的道德作为教育的科目，那末，神学上的辩论、宗教会议、教规、信条、教皇训谕等为宗教所必需的、对于引起国家骚动非常方便的东西，又有什么用处呢？最后，如果具有理性的人遵循理性——这是僧侣如此英明地禁止的，那末，我们知道，对于获救所必需具有的信仰，又怎么办呢？

这一切向我们证明：教会丝毫不需要人道的、合理的道德。许多人轻率地把这种道德和神圣的、福音书上的道德对立起来，要知道，这会导致宗教和僧侣的灭亡，而离开宗教和僧侣是无论如何也不行的。如果国王们遵循理性、正义，服从世俗政治的浮华利益，那末，他们就会颁布英明的法律，在合理的基础上教育自己的臣民，从而享受人民的爱戴。在现有的情况之下，国王们、偶像崇拜者的敌人是不用担起如此的重担的。他们只要信神或信僧侣——

只有僧侣才有权享受人民的爱戴，——就足能使一切太平无事。世俗政权只有当教会表示不满时才会遭到危险；大家知道，在这种情况下，世俗政权就不再是合法的了。

至于谈到臣民的宗教道德，即唯一的对教会有利害关系的道德，教士们将永不停止对它的关切。他们将听取忏悔、赦罪、作弥撒、献圣餐、原谅那些对僧侣表现得很慷慨的垂死者的一切罪过。有什么能比天堂更使我们向往呢？天堂的钥匙掌握在僧侣手中，因此只要有教士的道德就足够了一任何其他道德都是无益的，甚至有害的因为它们会使赦罪、赦罪符、赎罪、严格规则、向教会捐献等完蛋，一句话，使所有助长僧侣声势和神的光荣的东西完蛋。

我们可能发现：圣仆本人常常忽视他们向别人宣扬的美德；我们也往往看到：高级的神职人员——教士或修道士——过着淫乱放荡的生活和迷恋于为基督教道德所谴责的恶习，总之，看到他们丝毫不顾他们本人的诫命。对此我可以作答：1)谴责教士非俗人之事，他们自己对自己的行为负责；2)基督徒不应该注意僧侣的不好行为；3)教士在我们乍看起来好象是犯罪，实质上往往是在做好事，如果我们有更强烈的信仰，就会了解这一点。例如，修道士把木底鞋放在女人房门口（这在西班牙是常见不鲜的事），她的丈夫就会认为，修道士正在为拯救其妻子而工作；如果他当场碰到他们在行苟且之事，他就会感谢上帝对他进行考验或因上帝通过一位圣仆对他帮这种大忙而悲感交集。此外，如果教士们偶尔有不道德的举动——这是不大可能的——，也应该以其言语而不是以其行为为准。应该有容人之量，因为他们也和其他人一样是用骨和肉制成的。上帝有时也使他们堕落，以便教导俗人不要信赖自己

的力量，即使是教士也可能犯罪的。^①

总之，信仰的头巾一定会永远使我们看不见僧侣的恶习；爱的斗篷一定会把它们掩盖起来。凡是具有这两项必需品的基督徒将不会发现圣仆有什么可指摘的行为。不尊重主的仆役的人，立即就会成为渎神者。鄙视僧侣就是鄙视教会；鄙视教会就是鄙视宗教；鄙视宗教就是鄙视上帝、宗教的缔造者。由此可得出结论：鄙视圣仆就成为无信仰者，不信神的人，或者更坏，成为哲学家。

显然，谁对僧侣作如是观，他就不可能成为合乎道德、品行端正的人，不可能成为好公民、好父亲、好丈夫、好兵士、好法官、好医生等等；他应该受火刑，免得把自己的思维方法传染给别人。

这些一般的理由足以使我们意识到：在许多方面应归功于僧侣。简要地概括一下。我们之所以有世俗权力和教会权力之间的无休止的争论，应归功于圣仆的合法的虚荣心；这些争论在如此多的世纪之内，为了我们人类的幸福，曾使得国家分崩离析，歪曲过合理的政策，使政府变得软弱无力和摇摇欲坠。许多民族之所以受到专制压迫、摧残、宗教迫害，应归功于僧侣与世俗政权的联盟；这种种迫害，为了神的无上光荣，把鲜花盛开的国土变成荒凉的地区。我们这里之所以有异端和对异教徒的迫害应归功于圣仆的宗教内讧。我们之所以有神圣的宗教裁判所、火刑、拷打、放逐、监

在所有时代和所有国家僧侣都曾享有神圣的和自然的权利——乱搞男女关系的权利；在西班牙、葡萄牙、意大利以及教会受到应有尊敬的地方，即人民具有强烈信仰的地方，基督教僧侣完全公开地行使这种权利。多神教祭司也经常行使这种权利，毋庸置疑，基督教僧侣则此他们更配享受它。在巴比伦，所有妇女一生总得到亚述维纳斯女神庙中去干一次苟且勾当。加尔加答的大祭司对本国皇后享有初夜权。为了使婚姻蒙上圣洁之光，我们的教士应该享受对俗人的妻子的初夜权，或至少是，低级教区的教士应从本教区的姑娘身上受取什一税。

禁、训谕等等应归功于异端 这种种事物 大家知道 纠正了许多谬见 使之未能传播。我们之所以有变革、起义、宗教战争、君和其他动人心魄的场面，应归功于僧侣的神圣热情；在十八个世纪内，宗教就是用这些玩意儿来逗乐自己的爱儿的。人民之所以有怡然自得的贫穷和急待拯救的绝望处境应归功于僧侣的神圣的贪财心；人民的这种处境在所有国家即僧侣有势力的国家中窒息了商业和工业。我们之所以在世俗知识领域中有不足道的进步而在神学领域中有巨大的进步，应归功于宗教对科学的值得夸奖的敌意。我们之所以对人类道德一无所知——最好是忘掉它，——应该归功于僧侣的最神圣的道德。我们之所以有奇怪的和严格规定的道德——用这种道德很容易与主成为好友，——应归功于教会决疑者。最后，我们之所以受到引导我们走上获救之路的考验，应归功于圣仆的恶习和他们的圣洁的苟且勾当。

如果你们在这里再加上热心祈祷、慈善设施、良好教育——它们的显明影响，人类在如此多的世纪中都曾亲身体验过，——那末，我的同胞们，你们就会承认：应当为那些在今世关心我们并且很可能以后要给予我们来世幸福以代替被剥夺了的今世幸福的人，捐出自己的生命。

因此。愿每个基督徒对主的仆役满怀伟大的敬意；愿他理解到，在许多方面应归功于他们；愿国王请他们登上宝座，与其平坐，最好是让位给他们这些最有资格的人；愿僧侣统摄国王及其臣民；愿具有无限权力的圣仆的意志无条件地被恭顺的百姓所接受。僧侣不会滥用自己的权力——权力掌握在他们手中永远会促进教会的繁荣昌盛，教会则永远与僧侣是同一的。